



改革网



中国改革报微信

紧扣“一体化”“高质量”两个关键 明确两条推进路径突出两个重点区域

——国家发改委副主任罗文详解《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

□ 本报记者 付朝欢

“对于长三角区域来说，一体化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是一个硬币的两面。一体化比协同、协调的要求更高，既是长三角发展的重点，也是难点。”12月6日，国新办就《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有关情况举行新闻发布会，国家发改委副主任罗文出席并作答。

罗文表示，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长三角地区确定发展思路、制定经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长三角地区是最有条件率先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区域之一，因此《规划纲要》明确要求长三角地区通过深入推进区域一体化推动高质量发展，通过高质量发展促进更深层次一体化，努力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区域集群，在全国发展版图上不断增添高质量发展板块。

战略定位 “一极三区一高地”

《规划纲要》分析了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所具备的基础条件以及所面临的机遇挑战，明确了“一极三区一高地”战略定位，按照2025年和2035年两个时间节点设置了分阶段目标，部署了9个方面任务，并对推进规划实施作出了具体的安排部署。

罗文在发布会上详解了长三角“一极三区一高地”战略定位。

“一极”指的是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要求长三角地区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高创新策源能力，提升参与全球资源配置和竞争能力，在促进我国经济提质增效升级中发挥“稳定器”和“主引擎”作用，增强对全国经济发展的影响力和带动力。

“三区”指的是全国高质量发展样板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引领区、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这是新时代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赋予长三角的战略重任，具体要求长三角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促进区域一体化发展方面当好排头兵，先行先试，为全国其他地区作出榜样、树立标杆。

“一高地”指的是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这是推进更高层次的深化改革，推进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对长三角提出的新使命和新任务，具体要求长三角进



12月6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请国家发改委副主任罗文，上海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寅，江苏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樊金龙，浙江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飞，安徽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邓向阳介绍《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本报记者 高弘杰 摄

一步加快各类改革试点举措集中落实、率先突破和系统集成，以更大力度、更高水平推进全方位开放，加快构建改革开放再出发的新格局。

发展蓝图 两个时间节点和9方面任务

按照“十四五”末的2025年和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2035年两个关键时间节点，《规划纲要》提出，到2025年，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跨区域、城市乡村等区域板块一体化发展达到较高水平，在科创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基本实现一体化发展，全面建立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

到2035年，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达到较高水平，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建成，城乡区域差距明显缩小，公共服务水平趋于均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面实现，人民基本生活保障水平大体相当，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整体达到全国领先水平，成为最具影响力和带动力的强劲活跃增长极。

《规划纲要》部署了“7+2”项重要任务。罗文说，“7”是指推动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加强协同创新产业体系建设、

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创新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等7个方面的重要任务；“2”是指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片区两个重点区域的高水平高标准建设任务。

空间布局 “示范区”“新片区”引领带动

罗文表示，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明确“分区域”和“分领域”两条推进路径，突出“示范区”和“新片区”两个重点区域引领带动作用，是《规划纲要》三个显著特点。

从分区域看，《规划纲要》提出，要按照以点带面、依次推进的原则和由小到大的范围，以新片区拓展功能、示范区先行探索、中心区率先复制、全域集成推进作为一体化发展的空间布局，更加有效地推进一体化发展。

从分领域看，《规划纲要》提出，要按照分类指导的原则，对跨省际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区域协同创新等已经具备条件的领域，明确提出加快一体化发展的要求；对营商环境创建、

市场联动监管、公共服务等一定程度上具备条件的领域，重点建立健全相关体制机制，逐步提高一体化发展水平；对尚不具备条件的领域，强调融合、联动、协调，提出了一体化发展方向。

目前，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片区的总体方案已经公布实施。罗文称，示范区率先探索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优势，从项目协同走向区域一体化制度创新，示范引领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新片区以投资自由、贸易自由、资金自由、运输自由、人员从业自由等为重点，打造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更具国际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特殊经济功能区，引领长三角新一轮改革开放。

近期国务院批复国家发改委印发了《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总体方案明确了示范区生态优势转化新标杆、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一体化制度创新试验田，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宜居新典范4个定位。罗文指出，这是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的“先手棋”和“突破口”。目前，一体化示范区已正式揭牌，理事会、执委会已开始运作，各项工作正在稳步有序开展。

运用大数据技术助推社会“智理”

——访北京大学金融智能研究中心研究员刘新海

□ 本报记者 孟佳惠

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专题研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强调要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有力保证。

大数据作为信息化时代的基础资源，不仅能有效集成国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方面的信息资源，而且能通过数据挖掘综合研判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为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提供科学依据和决策支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运用大数据提升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要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和社会治理的机制，推进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模式创新，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那么，如何运用大数据的技术手段

来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如何在未来的社会治理中规避大数据技术可能衍生出的隐患和风险？近日，记者采访了北京大学金融智能研究中心研究员刘新海。

大数据或成社会治理有效工具

在人类漫长的文明史上，从农业到工业，从刀耕火种到声光电化，每一次技术变革都会带来人类的组织方式、治理方式和制度体系的变革。

在刘新海看来，社会治理包罗了社会的方方面面。当前面临着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信息和经济形态呈现数字化特点，人们的社会行为逐渐向移动互联网转移。可靠易用的云、更加智能的大数据、云端一体的物联网和随时随地的移动协同等这些关键技术，既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基础设施，也在重塑我们的需求、生产、供应、消费以及整个社会的治理方式。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

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完善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充分体现了党在社会治理理念的重大创新与发展，也是顺应社会治理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的必然要求。

谈及大数据在社会治理中的具体应用，刘新海提到，当前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正在进行中，未来有望通过更好地应用大数据征信来推进社会治理。

刘新海认为，征信记录了个人或法人组织过去的信用行为，这些行为将影响其未来的贷款、借款等经济活动，征信借助大数据技术将有助于进行风险管理决策。目前我国正处于市场经济转型期，征信体系建设处于初级阶段，和传统征信相比，大数据征信虽面临很多挑战和考验，但也是社会发展的一种必然趋势。

除金融领域外，刘新海还表示，大数据的集成分析可以在多领域对人的社会行为增加洞察，有利于更加有效、准确地辅助决策，成为社会

治理的有效工具，例如通过大数据分析可以提前对一些社会风险事件进行有效预警，或者在城市交通治理中实时监测交通状况，提高城市交通服务的承载力和运行效率。

大数据赋能信用建设优势明显

事实上，在经济运行、社会治理、信用建设等各方面，都可以运用大数据实时、精准和智能等特点进行赋能，从而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水平。

刘新海表示，大数据对于信用建设或者是征信体系，未来都是很好的助力工具。从信息维度来说，大数据可以提供更多维度的信用信息，使信用主体的画像更加丰富。

》2版

专家谈中国之治



推动长三角区域 税收信用共享共认共用

国家税务总局已在上海、宁波试点动态监控

本报讯 记者岁正阳报道 在长三角区域一体化顶层设计出台后，国家税务总局日前印发《关于支持和服务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推出16项税收便利服务举措。《通知》要求，推动区域内税收信用共享共认共用，制定“最多跑一次”和区域通办清单等，进一步便利长三角区域企业跨省办税，为长三角企业提供税收便利服务，推进区域税收征管一体化。

《通知》具体要求，长三角区域纳税信用等级为A级、B级的企业，因住所、经营地点在区域内跨省(市)迁移涉及变更主管税务机关的，税务机关可为符合相应条件的企业办理跨省(市)迁移手续，迁出地税务机关即时将企业相关信息推送至迁入地税务机关，迁入地税务机关自动办理接入手续，企业原有纳税信用级别等资质信息、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等权益信息可予承继。

同时，为推动区域内税收信用“一体化”，实现共享共认共用，《通知》推出了共用动态信用积分、共认信用评价结果、共推风险预警提醒3项措施。对信

用积分高的纳税人，可给予简化报送资料、缩短办理时限、减少实地核查等激励措施，有效支持企业诚信守法经营。据了解，税务总局目前已在上海、宁波试点信用动态监控，按照信用等级提供相应服务与管理措施。

在办税服务层面，《通知》还推出多项清单式服务举措。比如，制定“最多跑一次”通行清单，并制定统一的办理指南。同时，兼顾企业线上与线下办税的不同需求，在实现电子税务线上自助办理的基础上，编制长三角区域通办事项清单，并开设长三角区域通办专窗，纳税人可就近在办税服务厅办理相关业务。

此外，还将形成长三角区域税收营商环境升级版清单。据了解，该清单以上海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举措为基础，对标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标准，将试点关联性税种合并申报，推进财务报表与纳税申报表的自动转换。

《通知》还要求，探索运用5G、区块链等技术实现智慧办税。国家税务总局12366纳税服务平台也将统一长三角区域通用税收政策咨询答复口径。

成都温江：四大创新 深化行政审批改革

党建引领 流程再造 服务效能 标准化建设

□ 本报记者 王泽勇

11月28日，在北京举行的“2019环球趋势大会·全国营商环境高峰论坛”上，四川成都市温江区被评选为“中国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示范区”。而此前的11月25日在广州举行的“2019中国幸福城市论坛”上，温江区刚刚荣获“2019最具幸福感城市·美丽宜居城区”称号。

如果说温江的“幸福”是一种舒适的发展环境，那么，中国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示范区的称号就是对温江作为全国最具幸福感城市·美丽宜居城区的价值诠释。

近年来，温江以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为目标，坚持将政务服务与社会治理相结合，不断优化政府职能，深入推进行政审批“一网一门一窗一次”服务改革。特别是被列为国家发改委营商环境评价企业样本采集区以来，温江区将自贸区改革协同先行区建设引向深入，全区行政审批服务改革创新不断，成效显著。

从2016年探索工程建设项目“4+4+1+X”审批制度改革，到获得2018中国“互联网+政务”优秀实践案例50强，该区先后创新推出了“1+3+4+N”服务格局、标准化服务清单、企业开办“3+3”等一系列具有“温江模式”色彩的行政审批改革举措。日前，该区又创新推出了全国首个区域电

子营商环境地图，为全区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为实现零公里政务服务再上台阶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句承诺”筑牢党建引领

温江，这个看得见山看得见水的花园城市，有着4000多年历史文化。从“蚕丛及鱼凫，开国何茫然”，到唱着“在希望的田野上”走进新时代，始终坚守着勤劳守信重承诺的人文情怀，以敢为人先的精神在改革前行的道路上创造着奇迹。

“不失信，不爽约，承诺了就要办，而且要办好。”这是记者日前在温江区行政审批局采访时听到的一句重信守约之言。

今年7月21日，既是周末又天降大雨，这让温江万春镇的四川荣福园林景观有限公司负责人卜建国焦急万分，因为他有一笔花木业务交易急需温江行政审批局现场勘验办理手续。正当卜建国觉得大雨要浇灭希望的时候，行政审批局农林分中心的黎蓉和汪惠琼如约冒雨前来，现场为其办理相关手续，使交易顺利进行。

“两位党员的一句承诺，不仅为我们企业保住商业信誉，更让企业对温江区良好的政务服务充满信心。”该公司相关负责人在采访时对记者说道。

》4版